满舅娘

◆邓有民

满舅娘昨天听说要到我家来聚餐,今天一大早就来了。她是我妻子的舅妈,我妻子的外公家姓文,和平乡人,文家生养了四子一女,一女就是我岳母,四子便是我妻子的四个舅舅,满舅娘姓田,嫁给最小的舅舅(当地风俗,称兄弟姐妹中排行最末的为“满”,有“满了”“圆满”之意,最小的舅舅,叫“满舅”)如今我岳母那一辈的人,这么些年一个接一个地走了,已所剩无几。我笑着对她说:“您是硕果仅存的老辈人了!”不知她听懂还是没听懂,朝我乐呵呵地笑,那笑声是那种不掺半点杂质的,“含笑量”百分之百,极富感染力。我又对她说:“您老是真人,我们在您面前只能算半真半假的人。”她又仰面张嘴“哈哈”地笑起来,白净的脸上看不到一点皱纹,根本不像一个快八十岁的老妇人。

妻子对我说过,满舅娘年轻时经历过丧子之痛,精神受过重创,一度出现了精神错乱与失常的现象。我认识她时,她已五十多岁,也许是时间治愈了她的创伤,反正我没有发现她有什么异常。她给我的印象就是传统农村妇女最标准的形象,如果要贴标签,就是“贤惠”。但我跟她接触多了,觉得标签上写“真实”两字更贴切。

我给她倒好一杯茶,恭恭敬敬地递给她,她哈哈一笑,说:“我不喝你们的‘干部水’。”我一愣,瞬间明白过来,被她逗乐了,重新换了杯白开水,说:“您老真幽默!”她说:“了哪!我没得工作,不是干部,你满舅在世时天天喝这个,他死了,我连茶叶都不买了。”说完,又哈哈地笑起来,声音清脆得像个天真的孩子,又像山泉哗哗的流水声。

文家人丁兴旺,我妻子的表兄弟姐妹一大家族,每次聚餐,一张坐二十多人的大圆桌还坐不下,我这个“编外人士”,本来是沾妻子的“光”才受邀请的,但是大家都喜欢我,原因是他们家族里辈分最高的长辈“满娘”(即“满舅娘”)喜欢我,每次聚会前,她都问:“邓有民来不来?”众人答:“来!”她便欣然与会,如果我有事不得去,她十有八九也打退堂鼓。

她之所以喜欢我,主要是,我是她的“铁粉”,或者说是最忠实的听众。她没有多少文化,但她说,她外公曾是当地有名的私塾先生。她极其健谈,人老了本来就喜欢回忆,唠唠叨叨讲的全是四五十年前的故事,陈谷子烂芝麻,没有人爱听,或者听腻烦了。只有我,总是笑眯眯地对着她,认真倾听她绘声绘色地讲,讲到眉飞色舞时,她会情不自禁地站起来,挥舞着双手,口里模拟故事里的人物的声音,或大呼,或大笑,或大怒,或大哭,或捶胸顿足、呼天抢地、跳脚指手,总之,她已经不是讲述,简直就是说书,又像单口相声,我被她的情绪所感染,也配合她的“表演”,或笑或怒,或悲或乐,或惊或喜,或忧或惧,在旁人看来,我俩有点像精神病人,但文家人习以为常,见怪不怪,他们笑着说,让老人家高兴,比什么都好。

她不但是讲故事的人,而且是有故事的人,她讲的全是亲身经历。我常常想,她要是有文化,把这些故事写出来,一定会成为名作家。我举一个例子,她说,她那时还在和平老家,养了一只小猪仔,小猪仔长得很特别,“了哪!鼻子秃秃的,肚子大大的,过门槛时,两只前脚搭在门槛上,两条后腿努力撑起,小蹄子像跳芭蕾舞一样垫起来,垫起来,却怎么也翻不过去,那样子太逗人了!”(用今天的话讲,太呆萌了。)她不得不俯身用双手捧住小猪的肚皮,用力帮它,才让它顺利跨过门槛。如果故事讲到这里就完了,也不算好,关键是还有下文,妙就妙在这个“下文”。她接着讲,她家隔壁有个女人生娃娃,生下一男婴,长得又黑又丑,她抱起看了一眼,自言自语说:“了哪!这娃儿不就是我家“老秃”嘛!”(老秃就是那只小猪仔。)主人家听了,不但不生气,孩子的爷爷还一个劲地说:“好,好!就叫老秃,叫老秃好!”从此,这孩子就叫老秃了。(这也是我地风俗,男孩儿金贵,得取个贱名才能易养成人,所以,我们那里叫黑牛、老丑、黑荞粑、老母猪的男人,多得很呢,甚至还有叫“猫叫”、“丫头”的,同村有个和我一般大的男娃叫“冬拨老鼠”,我也不知道他家大人是怎么想到的。)故事铺垫到这里已经算很好了,她继续绘声绘色地讲,这男孩后来长大了,还是生的这样丑,嘴巴和鼻子凑在一块,跟猪一模一样。后来,老秃跟人干架,拿菜刀把人砍死了,本来要判死刑,不晓得后来怎么又改成无期徒刑,再后来坐了十多年牢,竟放出来了,还娶妻生子,现在已经六十多岁,还活得好好的,她每次回老家,老秃都亲热地喊她一声表娘。最后,她的结论是:“了哪!福在丑人面!”说完,两个巴掌一拍,仰面张嘴“哈哈”地笑起来。我发现她爱说“了哪!”——是她的口头禅,意思是在讲话之前或结束时,发的一声感叹,相当于古汉语里的“嗟夫”,现代汉语的“啊”。

这个故事让我印象深刻,层层铺垫,一波三折,完全符合写文章的手法。不过,她可不理会这些手法,她是天生的,不加任何修饰,用本地方言土语讲来,妙趣横生。她给我讲得最多的是她儿子的死,那年,她儿子已经十岁了,患先天性心脏病,放在今天不算什么,但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医疗技术差,她带儿子到省城贵阳去做手术,本来很成功,儿子第二天就能在病床上活蹦乱跳了,可是第三天就不行了,抢救也没得用,她讲到这里,声音开始哽咽,但很快又恢复过来,她哈哈地笑,眼里闪着泪花。她告诉我,她以前讲到这里就要大哭一场,有时在别人家讲,怕人家忌讳不吉利,她就赶快起身走了,边走边哭,也不晓得往哪里走,最后连回家的路也忘记了。

她反复说:“了哪!我家文毛真乖,在班上回回考第一,可惜死了……”我每次听到这里,脑海里就闪现出祥林嫂的形象来。不过,时间是一剂良药,抚平了人世间的一切伤痛,她已不再像以前那样,放不下执念。她每每说到文毛死后,家族的人如何欺负她,连她院坝里种的菜也被族人公然扯去了,还对她说:“你家已经绝后了,今后连房子都是我们的!”那时候的农村,没有儿子,受气受欺负是家常便饭,她还给我讲了同村一个女人因为没得儿子,硬是被族人活活勒死了,左邻右舍的人明明看见,也不敢管,也没人报案。还好,她还有两个女儿,但女儿在农村不算继承人,不过,社会在进步,观念也在改变,这些陈规陋习,如今早已没有了。

她说起自己的丈夫,也有讲不完的故事。她丈夫在世时是一个很强势的人,在单位是一把手,在家里向来说一不二。没得工作的满舅娘,本来就抱着旧的传统观念,三从四德,家庭地位不高,年轻时连买支牙膏、买块香皂都作不了主。她说,结婚不久,丈夫被抽调到玉屏县去修湘黔铁路,在工地上任营长,发了工资也不往家里寄,她实在没有办法,就走到县上去告,县上领导一听就冒火了,把她丈夫的工资直接扣下来,只留出一点生活费,其余全部交给她。第二个月,领导亲自问她,工资要不要交给她,她说:“了哪!感谢组织上对我的关心,上个月的钱还没用完哩。”领导笑了,说她太老实。

满舅娘就是这么一个老实人,更是一个真实的人,她从来不掩饰自己,心口如一,这么多年,风风雨雨都过来了,什么也都看得开了。她跟满女儿住在一起,外孙已经读高中,女儿、女婿也都孝顺,她整天乐呵呵的,身体一点毛病没有,每天帮女儿家煮饭、做卫生。她不用任何保健产品,皮肤又白又嫩,脸上一点皱纹也没起,活到一百岁也没有问题。这一切,都因为她开朗、乐观的性格,她只要听说是到我家做客,便早早地来了,一进门就宣布:“了哪!我不喝你们的‘干部水’!”然后,仰面张嘴“哈哈”地笑起来,那笑声十分清脆,像银铃一般悦耳!

柴火里的童年

◆代明国

上世纪80年代后,农村基本包产到户,刚好十二三岁的我每天承担的任务就是砍柴和放牛。当时的农村没有电,大部分都是烧柴火做饭。所以砍柴也是一家人最重要的事。我们寨子不小,上下几寨有八九百人,大家都需要砍柴生火做饭,因此寨子周边的柴山除了封山林剩下的都是茅草和刺蓬,砍柴要跑到很远的地方去砍。有时大家只好割一些茅草,把它拿回来晒干当柴烧。

夏天砍柴是快乐的。夏时长,砍柴人多,还可以下河洗澡,每天砍3挑柴,早中晚各一挑。那时候同龄人有好几十个,我们常在一起砍柴比赛,看谁砍柴砍得快又捆得好。记得有次砍柴,天气十分炎热,太阳像火烤一样。我们十二三个野孩子吃了中饭,冒着烈日,在寨子对面的矮龙坡上砍柴,在去的路上大家说好了,谁先砍完柴谁就做老大,如果出现并列第一,就在砍柴回来洗澡时打水仗决出高低,并且大家在河里还要帮老大捉螃蟹、摸鱼改善伙食。为了做老大,一到山上,大家不顾烈日照晒都展开手脚,一头扎进长满茅草和志木树的山窝里,每个人都憋着一股狠劲,手持柴刀,对着柴火挥汗如雨,那不是砍,是伐、是争,其“唰唰!嚓嚓!”地砍柴声,说话声震动了整个山头。我运气好,那天刚好出门时磨了刀,刀很锋利,所处的位置地势稍平坦,柴火也长得十分茂密,我以排山倒海之势全部把柴火砍平放倒,再来一一整理把柴火捆绑好,不到三四十分钟我就砍完了一挑柴,等我把柴放站立好,我抬头一看,我房下另外一个兄弟也同时把柴放好,我俩并列成了率先砍完柴的人。汗水早浸湿了破背心,带着一点点晒干的盐味裹片全身,我俩只好在一阴处乘凉,等大伙砍完柴后便一起拖着几乎和自己一样高的柴捆开开心心、摇摇晃晃地回到了山下的村寨。

我们兴高采烈来到小河边兑现诺言,把人员分成两组,开始打水仗。我本来就是打水仗的高手,不到半小时,我房下那位砍柴并列第一的兄弟实在敌不住了,说“哥,不行了!你本来就是我大哥”。于是大家便帮我捉螃蟹摸鱼,那天我提了长长的几串用青藤串起的鱼和螃蟹回家,一家人吃得很香,改善了伙食,我爸妈说我能干,长大了肯定有出息。我心里乐滋滋的,感觉到有种从未有的骄傲和自豪。从此我就成了我们寨子里同龄人的娃娃头。

一次惊魂落魄的砍柴至今记忆犹新。我那时刚读初中一年级,差不多十二三岁,初中是在离家15华里的大坪中学读的,我便住校。学校的食堂是用柴火煮饭,要求每个学生一个学期要交15元的柴火钱,或者上山去砍柴来抵扣。那个年代钱很值钱,一个油炸粑才5分钱一个,一碗粉才贰角,因为家里穷,哪还有钱去交柴火钱,能读上书就不错了。为了减轻家庭的负担,我只好硬着头皮去离学校2公里以外的马鞍山上去砍柴来抵扣柴火钱,但每个学生如果交不起柴火钱。每个学期要交300斤柴。如果超出的柴火学校食堂也给钱。于是我瘦小的身体就不断从马鞍山上砍柴火来完成学校食堂的柴火任务,有时也用砍的柴火卖钱来买笔墨纸张和吃零食。有次礼拜六我吃了中饭后才去砍柴,砍到下午天就黑了,几个高年级的同学陆陆续续走了,因为我的柴还差一点才砍完,我心想再坚持一下就砍好了。可天黑得很快,山体和树木之间已经麻黑麻黑的了,猫头鹰开始咕咕的叫起来,其他也有几种不同的怪叫声随之而来,还感觉有什么东西从我身边穿过或在不断的靠近。此刻我的心开始害怕起来,当机立断,用肩扛起柴火就跑,但扛起柴火又跑得慢,背上的刀挂声也跟着步伐声、鸟叫声、夜鸟翅膀的飞扑声接踵而来。我的脚步开始加快,全身汗水淋漓,但脚也有点发软不听使唤,在山路的一个拐弯处一不小心踩着一堆牛粪滑倒了,我重重的摔在地上,八九十斤的柴压在我身上喘不过气来,鼻子和手都受伤出血了,我便轻声的哭起来,觉得命运真的捉弄人。此情形刚好被街上一个从路坎下庄稼里务农上来的老农撞见了,他说“孩子,你慢慢起来,有我在,不用怕,我们一起走!”有了老农的陪伴,我才壮起胆来。有了这次教训,此后的砍柴我去得早,来时也早,再也不会晚了。

被父亲骂得最重的一次砍柴。那时的柴山,是真“秃”了。要砍好柴得翻一道又两道山梁到很少有人去的地方砍,或者直接去封山林里偷柴。有次我们几个小伙伴约起去邻村2公里的普和田偷砍柴。他们的柴山是封山的,森林植被繁茂,树木郁郁葱葱,柴火特别好,有青冈、枫木、硬壳老、黄荆条等杂木,非常适合做柴火,他们自己都舍不得砍。但我们几个小伙伴为了砍好柴,偷偷摸摸的钻进了这个封山林,正当大家砍得起劲时,我一不小心触动了一窝蜜蜂,蜂子立马群起而攻之,尽管我躲着护着,手上和眼睛上还是被蜂子各蜇了一针,然后眼睛和手就开始红肿起来了,砍柴的速度也慢下来了。砍柴的声音很快惊动了普和田的老百姓,他们立即组织了几位村民悄悄摸过来抓我们。我们有几个伙伴看人来了跑得快,但我的眼睛被蜜蜂蜇伤了,跑得慢,所以就被他们的人抓了。他们并没有打我骂我,而是说我把他们的山林毁坏了,问我是谁家的,我说出了我父亲的名字,他们便说你父亲我们认识,叫你父亲来领人吧,于是便带信通知我父亲去他们寨子里领人。儿子被抓,哪有父亲不去领人的?父亲便叫上我大爷(父亲的堂兄弟)一同前行,他们看到我人过后,见我眼睛上肿得很大,以为我是被打了,还是有些心痛,对方赶紧向我父亲和大爷解释说,你儿子眼睛上的肿块,不是我们打的,是他自己在我们封山林里砍柴时被蜜蜂蜇的,他偷我们的柴,你自己来教育教育。听别人的话语来得平和,父亲还是把我重重地骂了一顿,并轻轻扇了我一巴掌。

某个秋冬时节,天气已然寒冷,每天早上大地就蒙上一层厚厚的白霜,一天早上我和我哥哥上山去砍柴,见到山林白茫茫的一片,不管是草还是树木都露出银白色的露珠,手摸上去冰冷刺骨好冷好冷,冷风也不停的吹嘘和侵袭着我的身子,感觉脚和手都是一身冰凉,见此情况,我再也不敢砍柴了,但又不敢回去,回去要被父母骂,便一直站在那里哭,不知怎么办?哥哥见我冷得直哭的样子,也只好安慰我说:“弟弟,你动起来,动起来就暖和了,不冷了”,听哥哥这么一说,我又拿刀去砍了几下,可摸着柴还是那么冷,我就双手插在裤兜里再也没有伸出来了,直到哥哥把他那挑柴砍完然后又把我的柴砍好了,便关心的叫我挑上柴回家。在回家的路上,我奇怪的问哥哥,你怎么砍柴不怕冷呢?哥哥就对我说,其实砍柴一开始也很冷,但人要坚强,要勇敢,要克服困难,要有目标任务!只有这样想后,手脚动起来就不冷了。我顿感哥哥具有坚强的意志和毅力,有担当和责任,不但把他自己的目标任务完成,还帮我完成了砍柴任务,他这种不怕困难能和寒霜抗争的精神一直激励我,使我在后来的工作中终生受益。

江畔

◆梁祖江

仿佛从未来过世间

一只小如微尘的虫子

一只小如微尘的虫子
梭行在一块光滑的石头上
对准它,我鼓起劲吹口气
试验了几次
它都纹丝不动
像是自己
真的没有吹灰之力
以为它已经死了
可过了一阵
它又开始梭行了
像是提醒我——
一个人是多么的微小
若是微尘也有生命
你就撼不动

墙角的野花

墙角,丢废品
积污垢,装倒影
它太脏了
连太阳也不喜欢
从不久留,从来只是路过
只有野花,愿在此扎下根来
为人遮住眼里的丑
只看得见鲜花与绿叶
像人对付一只鸟
让它看到时尚漂亮的着装
看不见那心里的脏

仰望

偌大的天空
只放置了太阳,月亮
那一大片空白
正好安置万人的仰望

魂归故里

当一个人在外地死了
人们把他的骨灰运回故土
说是魂归故里
而实际情况是
这个人一出门
就把魂丢在了老家
以魂不附体的方式生活
又以这种方式死亡
让他死后回到故土
就是让他找回自己的魂
实现一次复活
对此,乡亲们一直守口如瓶
死者一直守口如瓶
如果他死后真的再开一次口
整个故乡的秘密
就会被揭穿
乡亲们的一生
似乎就为守住这个秘密而活
死后也没人愿把它揭开
似乎一个人死后
还有保守这秘密的职责
似乎保守故乡的秘密
是任何一个人
一生也没法完成的事
是一件大过死亡的事
似乎在乡亲们的命运中
死亡只是一件小事
甚至只是一件闲事
复活才是一件大事一件正事
在此之后
他们便不再失魂
也不再死亡

故乡的熟人越来越少

每年,都有不少乡亲
把自己带走,把儿女带走
在他乡,久久安顿下来
只留下空空的巢,
装寂静装想念装老人
就像是,眼前的故乡太小了
他们要去远方寻找新的邻居
而我,也身在异乡
不认识他们的新邻居
也不认识那后来才出世的孩子
随着一个个老人的去世
故乡的熟人便越来越少
哦,差点忘了
我也是这陌生人中的一个
做了别人的邻居
有时,也有乡亲意外客死异乡
原本小小的故乡
便越来越小
而他们,往往都会魂归故里
似乎只为填补故乡
在他们走后留下的残缺

世界本身是平静的

种子发芽,破土而出
叶片由绿变黄
还有小鸟成形,破壳而出
这些都是惊天动地的大事
但它们中
除了小鸟叽叽喳喳叫两声
仿佛报告自己的到来
一切似乎都很平常
就是这鸟的叫声
除了诗人
也没人在意它的喜与悲
正常人都会以为那是正常的事
世界原本就是这样
本身是平静的
就像一个人死了
自己本身
不会悲伤不会落泪不会诅咒
而因了这人的死
却有人悲伤有人落泪有人诅咒

努力让一棵棵树不长出来

回家路上,妻子远眺对面的山
发现岩石上全都光秃秃的
没有一棵草木,便说
这些山,一点儿也没变化
还是几十年前的老样子
我却想到,这些石头并非一成不变
而是年复一年日复一日
时时刻刻阻止着一棵棵树长出来

过卡门

过卡门时
坐在一旁的保安
不论叔叔伯伯还是婆婆阿姨
都会叫上一声:
领导,早上好!
话音类似口头禅
每次听着,却都像
叫惯了乳名的父母
冲着我,突然喊出一声
书名

自然的样子

路边有很多落叶
我把几片用手移到路上
想把它们摆成
自然落地的样子
但摆来摆去
都没摆成
它们自然落地的样子

像有大事发生

三轮车停了下来
川军们扛了扁担与绳子
冒着寒风蜂拥而去
又立即停下
远远望去
就像那儿有件大事正突然发生

只有一个母亲

此刻在路上走的不止我一人
此刻在这条路上走的不止我一人
此刻没有在其他路上走的
不止我一人
有母亲的不止我一人
我却只有一个母亲

一棵树

所有的枝条被砍掉
所有的叶片被枝条带走
留下独独的主干
现在这棵树
多像一个留守老人
正站在路边
等待儿孙归来

不生不死之苦

母亲是腊月二十八去世的
大年三十,遗体还停在堂屋
按习俗,吃年夜饭前
既要给去世多年的祖先们讨饭
又要给还未下葬的母亲讨饭
是一起讨还是分别讨呢?
若分别讨,又先给谁讨呢?
想着母亲虽不能说话了不能动弹了
但人毕竟还在,我最终只好决定
分别讨,并先在香盒前进行
再在母亲的灵盆前进行
就这样,吃这顿年夜饭时
母亲又仿佛重新活了过来
与往年不同的只是
这顿年夜饭
她没能和我们一起吃
这顿年夜饭,让我明白了
什么是不生不死的苦

被死亡呵护的生命

路旁有一小块地
里面所有的草木都死了
满树满树的枯叶
还挂在枝头
如同一块黄土地
其中有一棵树,绿得耀眼
像是正破土而出的幼苗
绿得耀眼
这死去的与活着的
像是在比
谁更接近生命
谁更接近死亡
它们之间,又像是
死亡的,用自己死劲的死
让活着的继续活
活着的,用自己拼命的活
让死去的继续死

月亮就在鸟身旁

夜里,我分明看见
月亮就挂在树梢上
我还能想到,一只鸟
就睡在树梢上的鸟窝里
我不知道的是
身旁的月亮
鸟看见没有
我只知道
在虫子眼里
我此刻正把月亮扛在肩上
我一直扛着月亮和太阳行走世间
但一直没人知道
我创造的这种奇观

一片树叶的死亡

先是一点一点地变黄
全身都黄透了时
便脱离枝头
扑向大地
化身为尘